## 《汇编语言程序设计》实验报告评分标准

- 1、完成实验并按时间要求提交有实验结果的报告: 基准分 75 分;
- 2、报告内容完整度(有实验截图): 所有实验内容无遗漏 5 分,少数不完整 3 分,多数不完整不加分;
- 3、报告内容有分析: 所有实验结果提供分析 3-5 分, 少数无分析结果 2分, 多数无分析结果 1分, 完全无分析不加分;
- 4、报告有实验结论和心得:有针对性结论和心得 3-5 分,实验结论和 心得不能准确反映实验内容得 1-2 分,无内容不得分;
- 5、报告有改进意见:有针对性改进意见 1-2 分,无内容不得分;
- 6、规范度:报告整体规范,实验结果图片规格统一、有正确编号和图 名,图片居中无错位,文字排版风格一致,无大量空行,空白3分,存 在部分不规范1-2分,不规范不得分;
- 7、实验报告不按时间要求提交(实验完成后一周内),扣5分;
- 8、实验报告独立完成,如果出现明显的抄袭,核实后雷同的实验报告均记零分。